附件4

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3年度）

评价方式：☑直接组织评价 □委托评价

部门名称： 唐山市丰润区应急管理局

联系电话： 0315-5113099

填报日期：2024年2月23日

唐山市丰润区应急管理局编制

**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**

**一、部门整体概况**

本部门2023年度申请预算资金2157.806396万元，实际支出2157.806396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其中：专项项目7个，金额合计506.4463万元，实际支出506.4463万元，执行率为100%。

**二、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**

**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：**

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，指导区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。拟定应急管理、防震减灾、安全生产等政府规章，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、综合防震减灾和安全生产规划。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，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，组织开展预案演练，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。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，依法统一发布灾情。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，推进指挥平台对接，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，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。负责防震减灾管理工作。组织协调消防工作，指导各级消防监督、火灾预防、火灾扑救等工作。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、水旱灾害、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，负责地震灾害防御工作，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，组织指导灾情核查、损失评估、救灾捐赠工作，管理、分配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。依法行使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，指导协调、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区各乡镇、街道、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，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、考核工作。负责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。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，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。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。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、救援装备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，在救灾时统一调度。负责应急管理、防震减灾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，组织指导应急管理、防灾减灾、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管护工作。承担唐山市丰润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具体工作，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三、绩效评价组织情况**

本次绩效评价项目7个，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%，涉及金额506.4463万元。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，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、明晰、可考核的、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。自评结果真实可靠。

**四、绩效实现情况分析**

**1、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。**2023年度申请预算资金2157.806396万元，实际支出2157.806396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其中：专项项目7个，金额合计506.4463万元，实际支出506.4463万元，执行率为100%。人员经费支出因工资与保险上调导致超出年初预算数。项目经费支出中因疫情期原因防疫防控期间年初项目资金执行缓慢。

**五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**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两方面的问题：一是部门制度保障程度有待完善；二是部门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有待提高。

2023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，我局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绩效评价结果，根据绩效评价的结果，我局相应改进管理措施，完善管理办法，调整和优化本单位预算支出结构，合理配置资源。同时，我局绩效评价结果会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在一定范围内公开。